

吴晓光同志在 2018 年全省供销合作社 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2018 年 2 月 6 日)

同志们：

这次会议主要任务是总结 2017 年工作成果，表彰先进，交流经验，部署 2018 年工作。刚才，各典型单位讲的都很好，听了深受启发，希望各地认真学习借鉴。下面，我讲三点意见。

一、2017 年主要工作回顾

2017 年，全系统认真贯彻党的十八大、十九大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按照我省经济工作会议、农村工作会议、全国总社六届理事会四次会议部署，以深化综合改革为统领，以推进改革试点成效转化为主线，紧紧围绕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构建行业指导体系和经营服务体系，着力深化社有企业改革、推进基层组织建设、提升传统和新兴业务质量和效益、提升农业社会化服务层次和水平，为推进我省农村改革发展做出了新贡献。

2017 年，全系统实现销售总额 499.61 亿元，同比增长 22.2%，增幅位列全国第 7 位；实现利润 4.66 亿元，同比增长 24.66%，增幅位列全国第 10 位；所有者权益 43.9 亿元，同比增长 15%，增幅位列全国第 10 位；其他各项指标完成较好。我省在全国供销

合作社系统综合业绩考核中荣获省级优胜单位二等奖，位列二等奖第一位、全国第 15 位、东北三省首位；长春市社荣获计划单列市和副省级省会城市优胜单位一等奖，位列第 3 位。

（一）综合改革取得新成果

一是**狠抓政策落实，为改革全面铺开奠定了基础**。省社加大了对各地综合改革调度督导力度，指导市县供销社结合实际出台《实施意见》或《实施方案》。目前，全省 8 个市（州）、24 个县（市）已正式出台文件，还有 5 个县（市）即将出台，其他市县也正在积极谋划落实。二是**积极推进改革试点工作**。按照全省综合改革工作总体部署要求，对四平、榆树、蛟河 3 个先期试点单位进行了成果验收，总结出了可复制可推广的 4 个方面的模式或经验。在榆树市召开了试点工作座谈会，交流了四平、榆树、蛟河、吉林、辉南、大安等 6 个试点市（县）先进经验，为深入推进改革提供了指导和借鉴。省社落实了领导班子成员改革试点包保责任制，加大了对其他 14 个试点单位的调研指导力度，试点工作得到全面快速推进。三是**高位推动双线运行机制专项试点**。经总社审定，敦化市社成为我省唯一一家全国双线运行机制试点单位。省社高位谋划，靠前指挥，定期调度，大力协调，帮助解决实际问题。敦化市政府召开专题会议，召集编办、组织部、人社等 10 个部门，研究解决了社员代表大会召开、机关编制和机构设置、设立基金和改革经费等问题，为构建双线运行机制铺平了道路。敦化市社积极组织推动落实，下发了试点实施方案和指导

意见，市场升级改造、社有企业改革等已全部完成，双线运行机制试点初见成效。**四是积极开展改革试点先进单位参选活动。**系统积极组织参加总社改革试点参选活动，经过总社终评，永吉县社荣获“全国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试点工作先进单位”荣誉称号（全国只有12个县级社获此称号），受到全国总社的通报表彰。

（二）基层组织建设得到强化

一是加强跟踪调度，夯实基础工作。系统各市县两级社积极配合省社开展“三会”制度建设情况以及基层社、农民专业合作社和农村综合服务社发展现状专项调查，及时汇报工作进度，督促推动各项指标完成，为深入推进基层组织发展奠定了基础。**二是推进基层组织规范化发展，积极组织示范社参选参评。**系统在强化基层组织建设的同时，积极组织示范社参加了总社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评选活动，我省申报的17家专业合作社全部被评为“2016年度供销合作社系统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6家达到建设标准的基层社申报了全国基层社标杆社，其中5家被评为“2016年度全国供销合作社基层社标杆社”。2017年，全省新建、恢复重建基层社19个，总数达到614个，乡镇覆盖率达到99.35%，比全国高出4.35个百分点；新发展农民专业合作社468家，总数达到2230家；新建农村综合服务站（中心）1191个，总数达到5677个。延边州社农民专业合作社发展到183家，国家级示范社发展到14家，省级示范社12家，新型经营主体培育再上新台阶。**四是加快推进社团建设。**规范社团组织建设，今年系统共建设规范

或龙头型社团组织 40 个。通过社团组织参加博览会、交易会和招商引资活动 6 次，参展品种 500 余种，现场销售额达到 900 多万元，签订订单 5000 多万元。四平市农合联成立于 2014 年，经过 3 年发展，会员单位已达 183 家，并建立了农合联网站，开展和推广乡村游和手机 APP 应用多项业务，目前浏览量达 10 万多次。吉林市社成立了第一个市级“供销农民专业合作社联合社”，白城大安市社率先成立了系统首个集生产、供销、信用于一体的县级“农村合作经济组织联合会”。

（三）传统业务提质增效明显

一是充分发挥了农资供应主渠道作用。备春耕期间，省社下发了多份文件，对全系统农资供应工作做出了全面部署。在化肥供应旺季，各级供销合作社密切关注化肥市场形势，为春耕生产提供指导和服务。各级供销合作社超前谋划，积极筹措资金，组织货源，降低成本，平抑价格，本农业年度销售化肥 358.5 万标吨，不仅满足了农业生产需要，还为农民节省支出近亿元。白山市社与农资知名品牌厂家达成总经销协议，保证春耕生产市场供应，2017 年实现化肥销售 5.8 万吨，占社会供应总量的 70% 以上。

二是农资物联网项目建设取得新进展。深入推进以农资物联网应用为重点的智慧农资建设，省社与中国农资流通协会、无锡市农资公司签署了《共同实施国家科技支撑项目合作协议》，成为全国总社农资物联网应用项目承担单位。目前，系统 9 户企业开展农资物联网应用试点，建立了全程质量追溯体系和企业智能管

理服务平台。去年7月，全国首个农药质量追溯系统上线运行仪式在长春润邦农药公司正式启动，成为全国首家基于二维码的农药质量追溯系统，也是全国供销社系统农药行业农资物联网应用样板项目，真正做到“一物一码”。公主岭市社中农吉星公司全面推进质量追溯和智能物流等物联网设施建设，现已完成了12个网点布局选址工作。今年，全国总社智慧农资现场会计划在公主岭召开。

三是农产品流通网络体系逐步形成。2017年，我们召开了市场体系建设现场会，对加快推进流通网络转型升级进行部署和指导。各地积极与政府及有关部门沟通协调，参与公益性农产品批发市场建设，培育了长春地利果品、辽源长春路市场、东丰县惠民农产品市场、琿春农资农机大市场等公益性农产品批发市场。其中，长春市地利果品市场被全国总社评为全国供销社公益性农产品示范市场。

四是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网络得到强化。各级供销合作社积极参与全国再生资源回收试点城市建设，组织参加了全国再生资源转型升级经验交流会，会上，省再生资源集团、辽源全鑫再生资源和榆树吉龙再生资源3家公司，被中国再生资源行业协会确定为再生资源企业转型升级全国示范单位。

2017年，传统业务经营明显好转，为系统经济稳定发展起到了“压舱石”作用。系统农资销售额实现108.45亿元，同比增长17.8%，其中化肥销售占社会市场份额60%以上；农副产品购进

额实现 113.18 亿元，同比增长 32.6%，高于全国 9.5 个百分点；日用消费品零售额实现 140.48 亿元，同比增长 24.7%，高于全国 10.8 个百分点；再生资源回收额实现 23.92 亿元，同比增长 18.9%，高于全国 15.8 个百分点。

（四）新兴业务逐步发展壮大

一是土地适度规模经营扎实推进。积极培育土地托管典型，总结交流经验，在全国供销系统宣传推广。2017 年，全系统土地适度规模经营面积达 119.8 万亩，其中土地托管 95.8 万亩，流转 24 万亩，超额完成计划目标，较 2016 年翻了一番。系统开展土地托管工作的县（市、区）达 39 个，流转和托管土地过万亩的县（市、区）达到 29 个。其中公主岭市土地托管面积已达 26 万亩，位居市县之首。

二是电子商务发展步伐加快。加大农产品品牌建设力度，全省县级供销社已拥有 50 余个自主品牌。省供销电商公司已申请注册“合禾源”、“吉合佳”两个 TM 商标，并将以此作为省级品牌在全国推广。积极与总社电商公司沟通协调，争取电商“惠农工程”项目，目前申请项目建设的电商公司达 20 家。依托供销 e 家平台，积极开展线上、线下交互运营，实现了线上引领、线下体验、线上下单。省供销电商公司还探索创建了一种集电商平台、APP 端、微信营销等多功能于一体的 O2O 社区生鲜体验店，目前发展势头良好。我们召开了全省电子商务推进会，交流了经验，理清了新的发展脉络。2017 年，系统电商销售总额实现 13.09 亿

元，带动农产品线上销售 5.5 亿元，建设电商运营中心和基层电商服务站 1178 个，规模化电商市场园区 13 个，组织成立电商协会 7 家，开展各类电商培训 3977 人次。

三是农村合作金融服务稳步推进。省社与中国人寿吉林省分公司开展战略合作，确定通化、东丰和洮北区 3 个试点单位，积极开展业务合作。同时与省市农业银行进行合作，切实增强金融服务能力和扩大服务内容。举办了全省供销合作社农村合作金融培训班，提升了全系统参与和开展金融服务的能力。前郭县组建专业社联合社，通过和银行合作，以倍数放大的方式，解决了专业社的资金问题，值得学习借鉴。

（五）社有企业转型升级迈出新步伐

一是社有企业体制机制改革有新进展。为了提高开放办社能力，规范投资合作行为，省社制定了《关于规范开放办社的指导意见》，各级供销社突破僵化体制束缚，打破传统业务界限，开放办社取得较好效果。白城市社采取无形资产和股权投资方式大力实施开放办社，成功吸收麦地多农资公司入社，在农资经营规模和农业技术应用上实现了突破。**二是商业模式和经营业态有新突破。**各级供销社立足城乡居民需求，加快了商业模式和经营业态创新。敦化市电商公司与白山国际旅行社合作，依托大德敦化特色馆开展线上旅游接待业务，经营上实现了突破。蛟河发挥龙头企业带动作用，初步建成了“龙头企业+基层社+专业社”的联合发展组织体系，实现了经营模式创新。**三是强化社有企业联合。**省

社谋划组建供销集团公司取得进展。白城市社成立社有资产管理公司，出资 5 万元牵头创办了首家产业开发农民专业合作社。松原、通化、吉林等都在积极谋划成立集团公司或者组建农合联，社有企业强强联合发展快速推进。**四是社有企业实力有新提升。**通过实施集团化发展战略，培育了一批具有龙头带动和产业支撑作用的骨干企业，如长春果品、长春润邦、蛟河永丰、四平东远、辽源东吉、东丰农批等，全省销售规模在 5000 万元以上的企业达到 110 家，社有企业支撑的经营服务体系架构正在形成。

（六）脱贫攻坚圆满完成任务

2017 年，系统充分发挥流通网络、农资经营主渠道、合作经济组织、行业政策、新型业务、教育培训平台等优势，立足行业特点，在重点抓好产业扶贫、教育扶贫和科技扶贫的同时，将贫困村公共基础设施建设作为重点，积极筹措资金帮助贫困村维修道路、桥梁、危房、健身娱乐场所等，改善村容村貌和人居环境，推进了乡村文明建设。目前，系统已帮助 2232 户 4414 人实现脱贫。省社完成了贫困村 104 户 178 人的脱贫任务，精准脱贫比例达到 81.3%，省社定点帮扶工作被省委组织部评为优秀等次。

（七）机关建设得到全面加强

一是党建工作长效机制逐步完善。系统“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稳步推进，主题党日活动丰富多彩，党中央精神得到认真贯彻落实。党员干部“四个意识”不断增强，队伍素质不断提高。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扎实有效，不敢腐的惩戒

机制、不能腐的防范机制和不想腐的自律机制逐步形成和完善。

二是监事会作用得到有效发挥。积极开展专项培训、调研和督查，大力推进组织体系建设，目前全省供销社监事会机构覆盖率达到85.71%。进一步完善制度、强化监督，充分发挥了社情民意监督员作用，积极为改革发展建言献策。

三是人才队伍建设得到强化。为提升服务能力水平，系统围绕电商、金融、监事会、政务信息等业务开展培训，都取得了较好效果。加强新型农民社员培训，举办培训班80期，培训5700人次。各级供销社在信访维稳和安全生产方面也做了大量工作，为系统综合改革发展创造了良好环境。

在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系统改革还存在一些矛盾和问题。主要表现在，**一是机遇意识还不强。**一些地方对2015年中发11号文件的重大意义认识还不到位，抢抓机遇的主动性、积极性还不够，没有用足用好政策机遇。**二是改革意识还不强。**担当精神不足，综合改革发展的谋划不足，推动乏力，改革潜力还未完全释放，还有较大提升空间。**三是创新意识还不强。**在联合与合作、与农民利益联结等方面，方式方法不多，措施乏力，改革中还存在因循守旧思想。**四是攻坚意识还不强。**综合改革进入了攻坚期，突破障碍堡垒和啃硬骨头成为当前的主战役，这方面我们准备的还不充分，决心信心还不够坚定。在改革发展实际中，还存在着地区间经济发展不平衡、全系统项目储备不足、带动能力强的龙头企业少等问题。这些矛盾和问题，还需要我们

着力加以解决。

二、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统领供销合作事业改革和实践

党的十九大确立的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是新时代指导我们党和国家事业发展的行动指南，是做好新时代“三农”工作、推进供销合作事业持续健康发展的根本遵循。全系统要深刻认识和把握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精神实质和核心要义，把这一思想贯穿到供销合作事业发展的各领域和深化综合改革的全过程，坚定信心、砥砺前行，努力谱写新时代供销合作事业发展新篇章。

第一，必须深刻认识和准确把握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重大意义和丰富内涵，找准供销社工作的切入点和着力点。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着眼党和国家事业全局，顺应亿万农民对美好生活的期待，对“三农”工作作出的重大战略部署，是新时代“三农”工作的总抓手。供销社是为农服务的合作经济组织，主责主业是服务“三农”，主阵地在乡村。新时代，供销社要发挥好服务农民生产生活的生力军和综合平台作用，必须在乡村振兴中主动担当、主动作为，这既是供销社履行为农服务宗旨的客观要求，也是义不容辞的重要使命。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对供销社也是重大机遇，作用发挥好了，发展空间将更为广阔。全系统必须提高政治站位和思想认识，切实增强责任感、紧迫感，把新时代供销社工作纳入乡

村振兴大局中谋划和布局。要紧紧围绕发挥经营服务组织优势、农资流通行业优势、与农民利益联结优势，推进农村产业兴旺和生活富裕；围绕推进村级综合服务社（中心）、农村养老惠民服务平台和基层党组织建设，实现乡村文明和谐；围绕大力发展绿色农业、再生资源企业、农业清洁生产，实现生态宜居和共建美丽乡村。找准工作切入点，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乡村振兴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第二，必须深刻认识和准确把握新时代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新特征新要求，坚定不移把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推向深入。进入新时代，我国经济已由高速增长阶段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社会主要矛盾已经转变为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矛盾。全系统必须顺应趋势、把握规律，把推动高质量发展和围绕解决农业农村发展不平衡不充分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确定发展思路、制定政策举措、开展工作指导的根本要求。必须大力推动传统产业优化升级和社有资本结构调整，积极培育新的增长动能。必须发挥沟通城乡、联接工农优势，发挥农村流通领域主力军作用，在促进城乡融合发展、解决农业农村发展不平衡不充分方面发挥更大作用。

第三，必须深刻认识和准确把握我省全面深化农村改革的新部署，坚韧持久推动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结出新硕果。我省全面深化农业改革，大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将在“三农”工作上投入大量的新的人力、物力和财力，新出台一系列政策措施。我们

要始终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充分认识系统综合改革阶段性新特征，着力解决阶段性新矛盾新问题，紧跟新形势，紧贴新政策，紧握新任务，把供销合作事业整体融入当地农村改革发展大局和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具体实践中，深耕地方“三农”沃土，以钉钉子精神，啃硬骨头的决心和勇气，持续推动综合改革在系统组织和经营服务体系建设、传统产业转型升级、新兴产业提质增效和脱贫攻坚中结出新硕果，为推进我省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率先实现农业现代化贡献力量。

三、2018年重点工作

2018年是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开局之年，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施“十三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一年，也是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试点验收和改革全面铺开的一年，这一年重任在肩，至关重要，我们要高位谋划，科学施策，全力推动。

2018年工作总体思路是：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全面落实全国总社六届五次理事会会议精神，紧紧围绕省委省政府关于率先实现农业现代化总体部署，牢牢把握系统综合改革与发展阶段性目标任务，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为契机，以深入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引领，以优化和创新农村服务领域供给为重点，以构建行业指导和经营服务“两个体系”为着力点，努力提升系统综合服务能力，密切与农民的利益联结，切实帮助农民增收致富，为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做出新贡献。

（一）认真总结改革试点经验成果，推动综合改革全面铺开

一是全面总结改革成果。上半年，我们将加强对试点单位的调研督导，并对14家试点单位综合改革情况和敦化开展构建双线运行机制专项试点工作进行验收，总结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各试点单位要突出重点，狠抓落实，力争取得实实在在的试点成果。省社将加强组织领导，配备精干人员，制定明确的时间表和路线图，合力开展试点验收工作，圆满完成试点验收任务。**二是推动改革全面展开。**下半年，我们将适时召开全省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试点工作总结推广大会，聚焦深化综合改革试点的突破性和先导性作用，交流、宣传试点经验和成果。在此基础上，紧紧围绕在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中充分发挥供销合作社作用，精准对标综合改革重点任务，在系统全面推开综合改革。白山市社实施方案已经报当地政府，上半年一定要出台；三季度，县级社实施方案要全部出台，即实现市县全覆盖。系统上下要提高政治站位，精心组织，全力推动，为如期完成综合改革各项工作任务奠定扎实基础。

（二）加快构建新型农业经营服务体系，促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

1.着力探索多种形式的土地适度规模经营。一是巩固扩大土地适度规模经营良好基础。各级供销合作社要大力推动区域土地、农业机械设备、经济力量等资源有机整合，围绕土地全程和环节开展托管服务，扩大服务规模，提升服务标准，提高服务质量，

促进农业增产增效。二是积极探索土地适度规模经营创新途径。要引进技术和能人，加强联合合作，创新经营服务主体。加快发展服务带动型、土地流转型规模经营，探索创新发展模式，加快构建具有供销合作社特色的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各市州可以自己确定一二个市州级土地托管和流转典型，发挥示范带头作用。

2.大力推动供销实体经济与互联网深度融合。一要切实加强系统电商平台广域互联。充分发挥系统优势，强化省、县、乡三级一体化电商体系打造和对接，大力培育农村新型网点。线下依托基层组织，线上融入全国供销电商“一张网”和供销 e 家，带动农村产业创新，提升农业现代化水平。二要积极拓展系统电商平台服务内涵。挖掘和整合系统生产销售资源，加大农特产品生产基地建设力度，加强产品宣传推广力度，拓宽营销渠道，把吉林的农特产品推向全国。加大日用消费品线上线下销售运营力度，巩固和扩大经营收益。与成熟电商平台对接，积极开展网上旅游、网上订餐、网上缴费等多功能服务。三要着力推进线下经营实体转型升级。因地制宜改造基层服务网点，不断拓展社区 O2O 生鲜体验店覆盖范围，加快推进农产品批发市场等传统企业转型升级，抓好仓储物流配送建设，使电商服务触角延伸到村屯。加强品牌建设，找准品牌定位，完善品牌服务，树立品牌形象。

3.推进农村合作金融服务创新。一要积极拓展合作领域。推进与建行、九台农商行、人保财险公司、人寿保险公司的战略合作，谋划与农行和省农业信贷担保公司的合作，在基层经营网点

增添金融服务内容，积极培养基层金融服务人才队伍，开展丰富的便民利民的一站式金融服务。二要总结推广典型经验。要通过调研，挖掘系统内金融方面较为成熟的做法和经验，适时在系统内进行宣传推广，切实发挥金融服务对提升基层组织服务功能的助推作用。三要切实防范风险。牢牢把握不对外吸储和放贷的专业社内部资金互助服务原则，加强风险提示和预警，强化监督管理，坚守金融服务的风险底线。

（三）全力推动传统产业优化升级，切实满足现代农业发展需要

一要积极推进经营服务创新。各级供销合作社要参与农资物联网应用试点，推动农资经营服务系列化、信息化、网络化与智能化，要进一步扩大农资物联网试点范围，争取用5年时间，使农资物联网应用在系统内实现全覆盖。要结合乡村振兴战略，推进农村生活垃圾治理专项和美丽宜居乡村建设，推进再生资源企业转型升级，主动参与农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试点，鼓励再生资源龙头企业与上游产废企业及下游利用企业对接，探索开展渠道经营业务，不断延伸产业链条，拓宽企业发展空间。加大与当地政府和有关部门沟通协调力度，着力兴办公益性农产品批发市场，要发挥公益功能，加强公益性流通基础设施建设，提升市场的运营管理水平。

二要做大做优农资联盟。继续推动吉林供销农资联盟发展，拓展农资下行渠道，依托省供销电商公司联系和疏通各地的销售

渠道，解决销售当中出现的问题和矛盾，帮助厂家落实生产化肥原材料等相关问题，加强农资品牌的打造力度，带动我省农资市场发展。

三要进一步强化项目建设。要完善项目管理机制，加强项目培育，谋划整合资源，优化配置，把项目培育与产业发展、经营服务主业相结合，寻找质量高、效益优、前景好并具有操作性的项目进行培育，做好培育和储备工作。通过项目建设，大力推进开放办社，提高系统综合实力。省社要加大监督检查力度，确保新项目早落地、早开工和早见效。要加强项目验收工作，做好迎接全国总社、国家农发办和省财政厅项目检查的准备工作。

（四）规范和完善基层组织建设，切实发挥助农增收作用

一是加强基层社、农民专业合作社和综合服务社建设。围绕把基层组织打造成供销合作社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重要载体目标要求，积极采取融合发展、项目改造、网络延伸、信息化改造等多种措施，持续加大基层社改造力度，提升服务功能。围绕地方主导产业和特色品种积极领办创办专业合作社，广泛吸纳农民和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入社。自下而上组建乡县级农民专业合作社联合社，探索农民专业合作社联合社与供销社融合发展机制。创新服务方式，着重拓展农村综合服务社的综合型、需求型服务，提升服务质量。有针对性地开设电子商务服务站、农村金融服务点和物流配送点。加快农村综合服务社向综合服务中心升级，满足广大农民对美好生活的需求和向往。

二是落实总社“千县千社”振兴计划。各县级社要围绕当地主导产业和优势资源，积极培育组织健全、设施完善、资产完好、经济实力较强的基层社，不断扩大服务领域，完善服务功能，努力打造功能完备、发展强劲、与农民利益联结紧密的基层社标杆社，强化基层服务引领，强化经济组织属性，在发展农村集体经济中发挥更大作用。

三是充分发挥社团组织作用。着力推动生产、供销、信用“三位一体”综合合作，积极推进以专业合作社、联合社和供销合作社内部资金互助社为主要联合体的内生性“三位一体”模式发展，尽早取得经验成果。筹备召开社团组织建设工作推进会，组织省农村合作经济组织协会、省农村经纪人协会换届工作。谋划成立蜂产品协会。积极开展吉林特色农产品展销推介系列活动，组织系统有关企业、专业合作社参加各类展会，宣传推介“吉字号”特色农产品，解决农产品卖难问题，实现助农增收。

（五）着力深化社有企业改革，加快经营服务体系建

一是推进社有企业集团化发展。各级供销社要实施集团化发展战略，以资本为纽带，推动社有资本跨区域横向联合和跨层级纵向整合，特别是要通过股权合作等方式整合同质化业务，培育一批具有行业竞争力和影响力的企业集团，推动社有企业做强做优做大，努力构建系统上下贯通的集团化企业经营架构，打造完善的系统经营服务体系。今年省社要继续推进省供销集团公司的组建工作，并将切实发挥集团企业样板示范和引领作用。

二是推动社有企业转型升级。准确把握加快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部署，从完善体制机制、加强内部管理、促进提质增效、加强人才队伍建设等方面着手，用“互联网+”思维，以传统经营企业为重点，加快服务创新、产品创新、技术创新和商业模式创新，积极培育新业态新模式，推动传统产业与新兴产业深度对接。加大开放办社力度，围绕产业兴旺，突出农产品流通、现代农业服务、农村电商板块，着力在提供绿色生态产品上下功夫，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提供产业基础和流通体系支撑。

（六）充分挖掘系统经营服务优势，积极推进行业扶贫和定点扶贫

一要以乡村振兴战略引领扶贫工作。乡村振兴战略是解决“三农”问题的重大举措，脱贫攻坚更是实现乡村振兴的重要前提。系统脱贫攻坚工作要与落实推动乡村振兴有机结合起来，要发挥系统组织、经营和服务优势，抓住新机遇、拓宽新思路、落实新政策、采取新举措，统筹谋划、统一部署、共同推动。**二要继续抓好产业扶贫、项目扶贫工作。**各级供销社要将产业扶贫、开发式扶贫作为扶贫工作重点，将各级专项资金继续向贫困地区倾斜，通过项目建设带动贫困地区经济和特色产业发展，进一步巩固脱贫成果，形成脱贫致富长效机制。**三要继续抓好贫困村党组织建设。**坚持“党建带扶贫、扶贫促党建”工作思路，发挥结对共建作用，与村两委共同组织开展“两学一做”活动，提高村两委班子战斗力、凝聚力，推动村两委班子和基层党员发挥表率

作用。

（七）扎实做好供销合作社基础性工作，为全面铺开综合改革创造良好环境

一是积极开展党建工作。按照新时代党的建设新要求，全面加强党的领导，扎实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持续抓好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切实在学懂弄通做实上下功夫。要持续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认真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严格履行全面从严治党责任，认真履行“一岗双责”，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及实施细则，持之以恒反“四风”，全面加强纪律建设，巩固作风建设成果。二是积极推进人才队伍建设。实施人才兴社战略，积极推进各级供销合作社领导干部、企业经营管理人才、系统专业技术人才、复合型人才培训和后备干部培养，加强农村实用人才和新型农民社员培训，引进各类人才，培养造就一支懂农业、爱农村、爱供销社的基层人才队伍，为系统改革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智力支持，为我省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提供专业人才保障。三是切实加强监事会工作。要扎实推进市县两级监事会机构设置，确保监事会组织建设目标任务顺利完成。要突出对社有资产和财政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切实履行好监督职责。要持续深入开展调查研究，把调查研究贯穿于监督工作的全过程，使其真正成为履职尽责、建言献策的重要途径。要切实加强监事会自身建设，转变思维方式和工作方法，加强监事会干部队伍建设，不断推进监事会工作迈上新台阶。四是抓好信

访维稳和安全生产。系统上下要高度重视信访维稳工作，切实增强责任意识，积极化解矛盾问题，确保系统和谐稳定。继续加大安全生产管理工作力度，组织开展全省安全管理培训，指导系统和直属企业树立安全发展意识，定期进行安全检查，排除火灾及供销社控股烟花爆竹企业的安全隐患，确保系统安全稳定，为改革发展营造良好环境。

新时代带来新机遇，新征程召唤新作为。让我们紧紧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以崭新的精神面貌，积极投身到新一轮的国家建设和农村改革大潮中，极目向远，放飞梦想，扬帆起航，努力开创供销合作事业新局面，为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努力奋斗！